

云南经济管理学院科技研发部文件

云经管院科〔2024〕16号

关于开展中国民办教育协会 2024 年度 规划课题申报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为持续发挥科研引领、学术支撑作用，促进各级各类民办教育高质量发展，中国民办教育协会于近日启动 2024 年度规划课题（学校发展类）申报工作，为做好该课题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选题要求

选题建议重点围绕各级各类民办学校如何高质量、特色发展为主题，以学校为基本研究单位，为解决其办学、教学、育人实践等紧密相关的现实问题与未来发展问题开展研究。课题名称和具体研究内容由申请者自行设计。

二、申请人条件

(一) 申请人应具有一定的学术研究功底，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一定的研究基础和研究成果，能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。课题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，否则视为违规申报。

(二) 申请人作为课题负责人只能申请 1 项课题，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其他课题申请。课题组成员最多只能同时参加两项课题申请。

(三) 申请人不得以其他已立项或待立项课题进行重复申请。有在研中国民办教育协会课题尚未结题的，不能作为课题负责人参加此次申请。课题立项后，课题组成员变更原则上不能超过 1/3。其他限定要求参见《通知》（附件 1）。

三、完成时限

规划课题完成时限为 1—2 年，有特殊情况的可申请延期 1 年。

四、报送材料要求

(一) **纸质材料：**《中国民办教育协会规划课题（2024 年度）申请书》（附件 3）A4 纸双面印制，左侧装订，一式二份，其中原件一份，复印件一份。

电子版材料：《申请书》Word 版，纸质原件 PDF 扫描版及《课题推荐汇总表》（附件 4），上述材料电子版打包成一个文件，命名为“学校名称+课题负责人姓名+课题名称”。

(二) **截止日期：**2024 年 4 月 22 日前，纸质材料交至安宁校区综合楼 802 科技研发部马石飞处，电子版材料发送至科技研发部 EDU 邮箱。

(三) 申报材料若存在弄虚作假、意识形态、知识产权争议、学术不端等问题，或材料不规范不完整，逾期报送的不予推荐。

联系人：马石飞 联系电话：0871-68615681
邮箱：kjc@ynjgy.edu.cn

- 附件：1. 关于申报中国民办教育协会 2024 年度规划课题的通知
2. 中国民办教育协会课题管理办法（2024 年修订）
3. 中国民办教育协会规划课题（2024 年度）申请书
4. 中国民办教育协会 2024 年度课题推荐汇总表

